

证券代码：300269

证券简称：联建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4-007

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赠现金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28日收到了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（以下简称“深圳税务局”）发来的《税务处理决定书》（深税四稽处[2023]1137号），深圳税务局对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的涉税情况进行了检查，追缴公司少缴的企业所得税19,794,965.67元，并从滞纳税款之日起，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。

为支持和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峰投资”）拟向公司现金捐赠4,000万元，用于补缴上述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、《关于获赠现金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024年1月3日，公司使用南峰投资捐赠的第一笔现金款2,000万元补缴了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税款19,794,965.67元，自税款金额补缴之日起，将不再产生滞纳金。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获赠现金资产并补缴税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控股股东南峰投资捐赠的第二笔现金2,000万元。截至目前，南峰投资关于《捐赠协议》中自愿捐赠4000万元的金额已全部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11日